

证券代码：430113

证券简称：中交远洲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1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2月10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文宏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吕晓晞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中交远洲哈尔滨美容服务有限公司。设立子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公司独资），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哈尔滨道里区群力新区 C45B-12 号三层。经营范围：健康管理咨询服务、美容信息咨询，公共场所卫生（美容服务），智能科技研究与咨询、信息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中介除外）、技术服务。加工、销售计算机软硬件，销售、医疗器械、化妆品、美容设备、保健用品、机械设备，企业管理咨询（不含诊疗活动）；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生物技术检测。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拟根据资金情况向股东曹文宏随时借入资金，资金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期限一年，不计算利息。曹文宏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3,47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9.40%，系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此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长曹文宏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会秘书吕晓晞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辞呈。公司董事会聘任曹明妍女士为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职届满为止。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股转系统公告

(2016) 94 号) 的要求，截至 2018 年 12 月 13 日，曹明妍女士未被列入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公示网站所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司法执行、环境保护、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等领域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任职资格。

曹明妍女士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新任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吕晓晞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控股股东曹文宏女士提名曹明妍女士为公司董事，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股转系统公告〔2016〕94 号) 的要求，截至 2018 年 12 月 13 日，曹明妍女士未被列入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公示网站所公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属于司法执行、环境保护、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等领域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任职资格。

董事候选人曹明妍女士的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提议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9: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和《关于选举新任董事的议案》股权登记

日为2018年12月25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中交远洲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14日